

企管系畢業專題執行方式

民國113年04月18日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 畢業專題之組隊，得跨組組隊

1. 學生仍需修畢原組三上、三下之模組課程，始得於四上跨組組隊執行專題
2. 指導老師分配原則
 - (1) 優先考慮主題領域，亦將學生的偏好納入考量
 - (2) 可以聯合指導，區分主輔，如：主題為自創商品，但同時需要行銷廣宣，可以創新創業組老師為主，數位行銷組老師為輔
3. 承上，一旦確定分組，專題之執行及進度將由主要指導老師掌控

二、 畢業專題之主題，得以不同形式執行

1. 不同專題形式，包含：創業、行銷銷售、經營實作、企業問題解決、調查研究...等
2. 可搭配不同形式之呈現參加成果展，如：展示、影片、poster...等
3. 畢業專題為四上之必修，若未通過，方可考慮四下的替代課程（如：搭配大專生科技部計畫申請或企業實作）

三、 分組時程

1. 學生請於三年級下學期自行找組員，建議人數：4-7人
2. 三年級下學期期中考周後，一個月內找至少2位老師進行晤談，包含主題的可能性與指導方式
3. 填寫分組記錄表（見下頁），於第13周（5/17前）交給芸廷助教